

【人事處】

重新調整公立學校教師薪俸，並檢討採用加班及能力制。

(朝日新聞 2006 年 6 月 11 日刊登)

文部科學省決定重新調整公立學校教師薪俸制度的方針。檢討引進課餘時間額外授課的加班費、停止年資主義改為能真正反映出能力・業績的薪俸制度。因應政府歲出的削減，同時配合教員評價制度及有高有低的待遇，吸引教師提高教學意願為目標。起先從本月底開始，為掌握教員勤務實況以小中學校教員約 6 萬人為調查對象從事調查。在文科省作業之後，再與財務省折衝，可望年度內做出結論。

調整的對象是公立的幼稚園或小學、中學、高中，養護學校等約 100 萬人教員。

隨著去年底政府的歲出改革、由內閣會議決定檢討教員薪俸理想的條件。業在 5 月成立的行政改革推進法也對教員薪俸調整事情，規定在 2008 年 4 月前將制度修訂為目標。

教員薪俸於 1974 年實施時在人才確保法，規定要比起一般公務員的待遇優厚。但現狀的「加班費」是相當於「教職調整額」約(本俸之 4%)是本俸的一部份，除校長、副校長之外，每月支給所有教職人員。這樣反應出比起一般公務員的話，年終獎金與退職金，年金等更優厚的。

單純比較是較難，但是文部科學省認為憑年齡及學歷如果條件一樣的話，比起一般的地方公務員（行政職員）的月俸之差約「2%程度」。

文部科學省認為如果不考慮教員不同時段之加班而一律支給加班費的話，與一般的公務員比較的話有欠公平性。為了要確定各教員之超過勤務時間，預定朝向廢止「教職調整額」改以發給「教學時間外之加班費」的方向修正。因此想引進打卡制度。

對於教員的能力・業績也開始評價，創設新制度及將4等級制薪俸區法再加以細分等加以檢討及早期提升待遇的結構。

據文部科學省表示一年間教職調整額總額是日元1,800億。如果把加班費算入的話，文部科學省依據廣島縣為主的調查估計約增加日元3,290億，如果再加上高中，養護學校費用會更多。實際至於會到某種程度，文部科學省將從本月開始實施勤務實況調查來掌握實際狀況。

今後，有關歲出額將有多少被刪減，必要時將跟財務省有嚴謹的磋商。